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倪振洲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44

傳真：02-87884137

電子信箱：edu_se.23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臺北特殊教育學校 北區特教資源中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1130432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簡章1份 (20328405_1113043222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高雄市111學年度第1學期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身心
障礙特殊教育班招收轉學生」一案，請轉知有需求之學生
及家長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111年4月11日高市教特字第
1113252570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旨揭簡章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職業學校（含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惇敘高級
工商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稻江高級護理家事職業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立臺北特殊教育學校 北區特教資源中心（含附件）

